射干定喘汤治疗小儿哮喘发作期痰热阻肺证疗效观察

孟莹1、王有鹏2、吴振辉1

- 1.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 2012 级硕士研究生,黑龙江 哈尔滨 150040
- 2.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二医院,黑龙江 哈尔滨 150001

[摘要] 目的:观察射干定喘汤治疗小儿哮喘发作期痰热阻肺证的临床疗效。方法:将106 例患者随机分为2组各53 例。对照组采用硫酸沙丁胺醇气雾剂治疗,治疗组在对照组治疗基础上加服射干定喘汤治疗;3 天后观察2组患者临床疗效及中医单项症状(喘息、痰鸣、哮鸣、咳嗽)复常率。结果:总有效率治疗组为92.00%,对照组为90.20%,2组比较,差异无显著性意义(P>0.05)。愈显率治疗组为74.00%,对照组为52.94%,2组比较,差异有显著性意义(P<0.05)。治疗后治疗组各项中医证候单项症状复常率均高于对照组,差异有显著性意义(P<0.05)。结论:射干定喘汤能较好改善哮喘发作期患儿的症状和体征,提高临床愈显率。

[关键词] 小儿哮喘发作期;痰热阻肺;中西医结合疗法;射干定喘汤

[中图分类号] R725.6 [文献标识码] A [文章编号] 0256-7415 (2014) 08-0119-02

DOI: 10.13457/j.cnki.jncm.2014.08.056

哮喘是小儿时期的常见肺系疾病,是一种反复发作的哮鸣气喘疾病。临床分为发作期和缓解期,发作期以喘促气急,喉间痰吼哮鸣,呼气延长,严重者不能平卧,呼吸困难,张口抬肩,口唇青紫为特征^[1]。笔者宗"急则治标"的原则,以清肺涤痰、止咳平喘为法,应用射干定喘汤联合硫酸沙丁胺醇治疗小儿哮喘(痰热阻肺证),取得满意疗效,结果报道如下。

1 临床资料

1.1 西医诊断标准 参照《儿童支气管哮喘防治常规(试行)》^四相关标准:(1)反复发作喘息、咳嗽、气促、胸闷,多与接触变应原、冷空气、物理、化学性刺激、呼吸道感染以及运动等有关,常在夜间和(或)清晨发作或加剧;(2)发作时在双肺可闻及散在或弥漫性,以呼气相为主的哮鸣音,呼气相延长;(3)上述症状和体征经抗哮喘治疗有效或自行缓解;(4)除外其他疾病所引起的喘息、咳嗽、气促和胸闷;(5)临床表现不典型者(如无明显喘息或哮鸣音),应至少具备以下1项: 支气管激发试验或运动激发试验阳性; 证实存在可逆性气流受限;

支气管舒张试验阳性; 吸入速效 β_2 受体激动剂[如沙丁胺醇后 15 min 第 1 秒用力呼气量(FEV₁)增加 \geqslant 12%或抗哮喘治疗有效; 使用支气管舒张剂和口服(或吸入)糖皮质激素治疗 $1\sim2$ 周后,FEV₁增加 \geqslant 12%; 最大呼气流量(PEF)每日变异率(连续监测 $1\sim2$ 周) \geqslant 20%。符合第(1) \sim (4)条或第(4)、(5)条者,可以诊断为哮喘。

1.2 中医辨证标准 符合《中医儿科常见病诊疗指南》

(2012)¹³中痰热阻肺证标准:气喘,声高息涌,喉间哮鸣,咳嗽痰壅,痰黏、色黄、难咯,胸闷,呼吸困难,鼻塞,流涕黄稠,身热,面红唇干,夜卧不安,烦躁不宁,口渴,小便黄赤,大便干,咽红,舌质红、苔薄黄或黄腻,脉浮数或滑数,指纹紫。

- 1.3 纳入标准 符合西医诊断标准; 符合中医辨证标准; 病情分级属轻、中度^{Al}者; 知情同意,家长或受试者监护 人签署知情同意书。
- 1.4 排除标准 不符合小儿哮喘的西医诊断标准和中医辨证标准; 可造成气喘或呼吸困难的其他疾病; 病情严重度为重度者; 合并肺心病、呼吸衰竭者; 对本药物过敏者。 1.5 剔除标准 随机化后,发现严重违反纳入标准或排除标准者; 随机化后,未曾用药或无任何治疗后访视记录者。 1.6 脱落标准 出现过敏反应或严重不良事件,根据判断应停止试验者; 试验过程中,罹患其他疾病,影响疗效和安

全性判断者; 受试儿童依从性差,或自动中途换药。

1.7 一般资料 观察病例均来自 2012 年 9 月 ~ 2013 年 10 月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儿科门诊,共 106 例。按随 机数字表法分为 2 组。治疗组 53 例,脱落 2 例,剔除 1 例,完成 50 例。对照组 53 例,脱落 1 例,剔除 1 例,完成51 例。实际共完成 101 例。治疗组男 27 例,女 23 例;年龄 5~11 岁,平均(7.18 ± 0.54)岁;病程 1~5 年。对照组男 25 例,女 26 例;年龄 5~12 岁,平均(7.45 ± 0.58)岁;病程 1~6

[收稿日期] 2014-02-17

[作者简介] 孟莹 (1988-), 女, 硕士研究生, 研究方向: 小儿过敏性疾病。

年。2 组患者年龄、病程、临床特征等经统计学处理,差异均无显著性意义(P > 0.05),具有可比性。

2 治疗方法

2.2 治疗组 在对照组治疗基础上口服射干定喘汤。处方:射干、炙麻黄、桔梗、旋复花、蜜枇杷叶各 6 g,白屈菜、侧柏叶、蜜百部、芦根、苦杏仁、全瓜蒌、葶苈子、浙贝母、炒紫苏子、前胡各 10 g,白果 5 g,甘草 3 g(以上中药为颗粒剂,由江苏江阴天江制药有限公司制备,批准文号:国药监注[2001] 325 号)。服法:每剂以 70℃温开水 300 mL 冲服,6~10 岁每剂分 3 份,10 岁以上每剂分 2 份;每次 1 份,每天 3 次口服。

2组均治疗3天后统计疗效。

- 3 观察项目与统计学方法
- 3.1 疗效观察 临床疗效及单项症状(喘息、痰鸣、哮鸣、咳嗽)复常率。
- 3.2 安全性观察 包括一般体检及治疗期间的不良反应,血、二便常规,肝、肾功能。
- 3.3 统计学方法 数据采用 SPSS16.0 软件进行统计学分析,计量资料用 t 检验,计数资料用 x^2 检验。

4 疗效标准与治疗结果

4.1 疗效标准 参照《中药新药临床研究指导原则(试行)》^[4] 拟定。临床痊愈:临床症状、体征消失或基本消失,证候积分减少≥95%;显效:临床症状、体征明显改善,证候积分减少≥70%;有效:临床症状、体征均有好转,证候积分减少≥30%;无效:临床症状、体征无改善,甚加重,证候积分减少不足 30%。积分改善率 =(治疗前总积分 - 治疗后总积分)/治疗前总积分×100%。

4.2 2 组临床疗效比较 见表 1。总有效率治疗组为 92.00%,对照组为 90.20%,2 组比较,差异无显著性意义(P > 0.05)。愈显率治疗组为 74.00%,对照组为 52.94%,2 组比较,差异有显著性意义(P < 0.05)。

 表 1
 2 组临床疗效比较
 例组

 组 别 n 临床痊愈 显效 有效 无效 愈显率(%) 总有效率(%)治疗组 50
 19
 18
 9
 4
 74.00
 92.00

 对照组 51
 11
 16
 19
 5
 52.94
 90.20

与对照组比较, ①P < 0.05

4.3 2组症状体征复常率比较 见表 2。治疗后治疗组患者喘息、痰鸣、哮鸣、咳嗽等症状体征复常率均高于对照组,2组间各症状复常率比较,差异均有显著性意义(*P* < 0.05)。

	表 2 2 组症状体征复常率比较					%(例/例)
组	别	n	喘息	痰鸣	哮鸣	咳嗽
治疗		50	79.49(31/39)	66.67(32/48)	60.05(29/42)	54.00(27/50)
对照			58.54(24/41)		45.45(20/44)	25.49(13/51)
与对照组比较, ①P < 0.05						

4.4 不良反应 治疗期间 2 组患儿均未发生不良反应,2 组患儿治疗前后血、二便常规、肝肾功能等均无异常。

5 讨论

中医学认为,哮喘是外邪引动伏痰,内外相合而为病。小儿哮喘发作期以标实为主要矛盾。小儿乃纯阳之体,易从火化热^⑤;加上现今社会温室效应等气候变化、饮食多辛热之品,环境饮食失调,入里化热,热邪引动伏痰^⑥,故小儿哮喘发作期在临床上多见于热性哮喘即痰热阻肺型哮喘。治宜清热涤痰、止咳平喘。射干定喘汤为王有鹏教授结合多年临床经验的自拟方剂,由射干麻黄汤与定喘汤合方加减而成。方中炙麻黄宣肺平喘;白果、苦杏仁、紫苏子、旋复花、白屈菜降气平喘、止咳祛痰,急治哮喘之标;全瓜蒌、葶苈子、芦根、蜜枇杷叶、侧柏叶清泄肺热、涤痰止咳,治痰热之本;射干、浙贝母、桔梗、前胡清热利咽,宣肺止咳;蜜百部对于暴咳久咳皆可用之,以缓解咳嗽。诸药配伍,使肺气宣降,痰热得清,同时敛肺止咳,从而改善患儿因痰热阻肺所致的喘息、痰鸣、哮鸣、咳嗽等症状。

本观察结果表明,治疗组的患儿喘息、痰鸣、哮鸣、咳嗽等主要症状体征复常率均高于对照组(P < 0.05),且愈显率优于对照组(P < 0.05)。说明射干定喘汤可以提高治疗热性哮喘的愈显率,并在改善哮喘发作期痰热阻肺证的症状和体征方面有明显的优势。

[参考文献]

- [1] 汪受传.中医儿科学[M].2版.北京:中国中医药出版 社,2007.
- [2] 中华医学会儿科学分会呼吸学组,中华医学会《中华儿科杂志》编辑委员会.儿童哮喘诊断标准[J].中华儿科杂志,2004,42(2):100-106.
- [3] 中华中医药学会.中医儿科常见病诊疗指南[M].北京:中国中医药出版社,2012:22.
- [4] 中药新药临床研究指导原则(试行)[M].北京:中国医药 科技出版社,2002:65.
- [5] 周钊鹤.小儿哮喘发作期中医症候研究及中西医结合治疗小儿热性哮喘 40 例临床观察[D].南京:南京中医药大学,2006.
- [6] 韦泓娟.麻杏化痰汤治疗小儿哮喘发作期(热哮)的临床观察[D].广州:广州中医药大学,2009.

(责任编辑: 冯天保)